

中共北京市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关于在北京高校开展“爱国情、强国志、报国行”主题征文活动的通知

各高校党委：

按照《北京市教育系统庆祝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我和我的祖国”爱国主义主题教育活动方案》，为动员高校全体师生积极参与主题教育活动，以昂扬向上的精神状态庆祝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市委教育工委决定在北京高校开展“爱国情、强国志、报国行”主题征文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爱国情、强国志、报国行

二、活动时间

2019 年 7 月-10 月

三、组织机构

“爱国情、强国志、报国行”主题征文活动由市委教育工委主办，北京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中心承办。

四、选题方向

（一）结合自身感受，讲述新中国成立 70 年来，祖国各地和首都北京在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等方面发生标志性变化的故事。

(二) 结合个人成长经历，讲述在学习、工作、生活等方面发生的新变化。如个人成长成才的故事，家庭和谐兴旺的故事，城市交通、城乡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社会保障、绿化等生活工作环境变迁的故事，城乡居民生活质量改善、生活物件变迁等方面的故事。

五、征文要求

(一) 紧紧围绕“爱国情、强国志、报国行”主题展开，具有**真实性、典型性和导向性**。

1. **真实性**。必须是亲历、亲为、亲闻的真实故事，可以是自己的故事，也可以是身边人的故事。

2. **典型性**。要从凡人小事中选取能够反映时代主题的素材，通过小话题、小故事展现大主题、新时代，做到“一滴水见太阳”。

3. **导向性**。讲述主角交给师生，用自身经历、自身所见反映时代精神、中国故事。选取的内容要具有教育意义，体现正能量，反映真善美。

(二) 征文具体要求：

面向北京高校全体师生开展。

(1) 主题鲜明，内容真实、积极、健康、向上，可读性强；

(2) 字数不超过 2000 字，为原创作品，未公开发表过；

(3) 题目可自拟，稿件以第一人称撰写；

(4) 实名投稿，并附联系方式（手机号码）、100 字内个人简介。

六、活动安排

(一) 广泛宣传征文阶段。(7 月-9 月 10 日)

活动宣传征集集中利用暑假期间开展，征文截止时间为 9 月 10 日。各高校在全面覆盖，广泛征集的基础上，认真把关后遴选出 10 篇优秀稿件，标出排名顺序，填写“爱国情、强国志、报国行”主题征文汇总表，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纸质版加盖学校党委公章，传真或送至北京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中心办公室。

联系人：杜华 51683443 15210168227

刘静 51682646 13811777969

传真：51682646

电子邮箱：BJGXzhengwen@126.com

地址：海淀西直门外上园村 3 号北京交通大学机械工程楼 D503

（二）作品集中评审阶段。（9 月 10 日-9 月 20 日）

集中评审将坚持公开、公平和公正的原则，遴选出一批主题鲜明、内容精彩、情节感人的优秀作品。

终评作品经市委教育工委审定后，分别评出学生组及教师组一等奖各 5 名、二等奖各 20 名、三等奖各 50 名，优秀组织奖 50 个。对获奖单位和获奖个人颁发荣誉证书，进行表彰。

（三）优秀作品集中展示阶段。（9 月 20 日-10 月底）

集中评审结束后，举办颁奖活动。根据获奖情况，广泛利用电视、广播、报刊、互联网等进行展示，提升活动辐射力、影响力。鼓励各高校采取多种形式展示获奖作品。

七、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认真谋划。开展“爱国情、强国志、报国行”主题征文活动，是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的重要抓手，要高度重视，把稳政治方向、

舆论导向和价值取向，大力宣传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取得的辉煌成就，讲清楚、讲明白正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锐意进取、埋头苦干，新中国才能成功走出一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使国家、民族、个人命运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历史性变化。

（二）全面动员，全面覆盖。各高校要通过广泛宣传和层层动员，充分调动师生的积极性、主动性。要鼓励动员师生全员参与，在全面覆盖的基础上逐级选送优秀作品。充分发挥本校报刊、广播、电视、互联网等传播优势进行全媒体宣传，确保活动形成高度关注的集中声势。

（三）统筹推进，专人负责。“爱国情、强国志、报国行”主题征文活动覆盖面大，工作要求高，要加强对活动的组织领导，与其他爱国主义主题教育活动协同推进。各高校要按照通知精神，安排专人负责，结合各自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北京市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2019年7月2日